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蒐集處理及利用教職員個人資料 隱私權政策聲明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教職員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機關名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人事室)**

##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單位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報到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單位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號碼、單位系所、聯絡方式(電話、E-Mail)、照片等相關人事基本資料。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單位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但因本單位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單位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與本單位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單位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單位係基於教育及人事行政業務需求之特定目的而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單位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本單位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為即日起永久保存，並於異動後更新，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4. 本單位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